

2024年合肥市第三十二中学物业服务采购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4年合肥市第三十二中学物业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2024ABBFN00081

甲方（采购人）：合肥市第三十二中学

乙方（成交供应商）：安徽阡陌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合肥市

签订日期：2025年7月31日



合肥市第三十二中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合肥包河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定，（安徽阡陌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2024年合肥市第三十二中学物业服务采购；

1.2.2 服务内容：保洁（含楼宇保洁、校园道路保洁）、学生公寓管理服务、校园内保值班（含教学楼管理服务）、日常维护及维修（含公共设施设备运行管理、水电维修服务）、绿化管养（养护）。

1.2.3 服务质量：合格。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66816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捌仟壹佰陆拾元整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人员工资	418176.00
2	社会保险	190080.00
3	工会教育经费 (人员工资×3.5%)	14636.16
4	其他费用(含税价)	3409.49
5	税金(1-3项之和×6.72%)	41858.35
总价		668160.00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项目为以人工投入为主，按月支付，当月服务费经考核后于次月初支付。

1.4.2 发票开具方式：国家税务局开具的正规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365日历天（2025年8月1日-2026年7月31日）如考核合格、履约良好，甲乙双方均同意续签，在年度预算资金能保障的前提下，可续签后两年度合同，合同一年一签，合同金额不变；

1.5.2 服务地点：合肥市包河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服务方式：物业服务。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3%；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3%；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



权要求违约方支付 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 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
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
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
对方当事人 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
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
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
甲方中止 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
解除 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
双方协商一 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
乙方合法利益受损 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
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
解解 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
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 裁规
则裁决；

1.7.2 向 安徽省合肥市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7月31日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7月31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安徽阡陌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3404012830002157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

